

新城区职业技能培训鉴定中心

关于各街办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方案

各街道办事处人社所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省委省政府“三个年”工作要求及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安排部署，着力做好新城区民生保障和社会服务工作，聚焦新城区重点企业和重点群体，加强对劳动者技能的培训，持续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工作，现将培训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2023年9、10、11月份开班计划

(一) 每月至少培训班次：6期

(二) 培训人数：每期50人，共300人

(三) 培训专业：养老护理员、保健按摩师、家政服务员、保育师、电子商务师

(四) 承担培训机构：

1. 养老护理员：

机构名称：西安致远职业技能培训学校

培训地点：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3号2幢4层

机构联系人：夏超 18966948825

培训中心联系人：程波 15129489123

2. 保健按摩师：

机构名称：陕西新概念职业技能培训学校

培训地点：新城区西一路 138 号中贸国际大厦 3 楼 304 户

机构联系人：樊娜娜 17792887282

培训中心联系人：毕晶晶 13759960874

3. 家政服务员：

机构名称：西安米多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

培训地点：新城区老钢厂 2 号楼

机构联系人：荆雷雅 15991987958

培训中心联系人：程波 15129489123

4. 保育师：

机构名称：西安致远职业技能培训学校

培训地点：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 3 号 2 楼 4 层

机构联系人：夏超 18966948825

培训中心联系人：程波 15129489123

5. 电子商务：

机构名称：西安市今成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

培训地点：西安市新城区西三路东光国际广场 2 号楼 603 室

机构联系人：李世辉 13008417888

培训中心联系人：成永伟 13572847002

二、培训对象及需提供资料

组织符合培训条件的人员与机构进行对接，按照培训机构相

关要求提供资料。开班前,告知培训人员务必按照要求参加培训。

凡具备以下条件的有就业意愿和培训需求的人员,每人每年只能享受一次免费职业技能培训。(女: 16-50 周岁, 男: 16-60 周岁)

1、城镇登记失业人员: 本人身份证件、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或《就业创业证》(需提供证件本人信息页、失业登记情况页、年检页的复印件);

2、高校毕业生 (或毕业前一学年技师学院高级工班、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在校生): 本人身份证件、学生证及所在学校出具的学籍和培训资格审查证明;

3、贫困劳动力: 本人身份证件、相关单位开具的贫困证明;

4、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: 本人身份证件、初高中毕业证;

5、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: 本人身份证件(陕西省境内农业户口, 身份证居住地址需到村组, 未显示村、组的需提供农业户籍证明, 即户口本或村委会出具的农业户籍证明);

6、退役军人: 本人身份证件、退役证件或相关单位开具的退役证明材料;

7、大学生村官: 本人身份证件、相关单位开具的人员证明材料。

三、培训场地: 根据就近原则, 培训班可选择在培训机构校址进行培训, 街办也可自行提供培训场地。开班前, 街办与培训机构

对接，确保培训场地满足理论和实操教学条件。

四、各街办需按照上述培训方案组织符合培训条件的人员，及时与承担此专业的培训机构联系人进行对接。街办根据培训机构要求完成学员培训资料的收集，并在开班前向培训机构递交相关培训资料，并告知到培训班学员培训时间与地点。培训班由机构开展，各街办需协助培训机构督促学员保质保量完成培训。

五、培训机构需做好街办上报培训人数统计工作，并于每月 20 日向培训中心上报各街办组织开班人数情况。

附：各街道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工作任务分配表

新城区职业技能培训鉴定中心

2023 年 8 月 29 日

着力做好民生保障和社会服务
2023 年各街道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工作

序号	街办名称	完成职业技能培训人次	备注
1	西一路街办	100	
2	解放门街办	100	
3	长乐中街办	100	
4	长乐西街办	100	
5	韩森寨街办	100	
6	中山门街办	100	
7	太华路街办	100	
8	胡家庙街办	100	
9	自强路街办	60	
合计		860	